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6-24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沈阳机床	股票代码	0004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广宁	林晓琳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传真	024-25190877	024-25190877
电话	024-25190865	024-25190865
电子信箱	smtd410@smtcl.com	smtd410@smtcl.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金属切削机床,覆盖车、铣、镗、钻四大门类,共230多个型号规格,市场覆盖全国,出口80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产品主要用于金属材料的切削加工。近年来,公司在巩固传统业务的基础上,以用户需求为核心,逐步推进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工艺系统解决方案、现代化升级服务等新业务,采取传统销售、U2U、设备租赁、智能工厂等多种模式的产品销售及业务推广方式。

(二)行业发展状况

2015年,中国经济发展已经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长从高速迈向中高速,影响中国经济的主要因素在于经济结构正在进行战略性的重大调整,第三产业占比逐步提升,第一和第二产业占比逐渐下降,在这样的大背景下,作为第二产业重要组成部分的制造业发展速度趋缓,下行压力较大。机床工具行业在经历高速发展之后,仍处于调整期,继续承压低位运行,中国机床行业市场的总体需求量持续下滑,传统机床产品市场需求严重不足,机床制造企业订单迅速减少,企业之间竞争日趋激烈。

面对如此困境,“工业4.0”理念成为装备制造业发展新标的,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2025”,强化高端制造业的国家战略规划,是建设中国为制造强国的三个十年战略中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智能制造成为机床行业新的发展方向与契机。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6,383,900,760.01	7,814,944,029.43	−18.31%	7,379,062,89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8,033,996.16	25,578,595.12	−2,594.41%	19,091,62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9,464,447.25	−64,479,681.52	−953.77%	−76,671,14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1,073,965.12	−1,643,096,495.53	−74.13%	−1,343,572,933.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03	−2,866.67%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03	−2,866.67%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4%	0.95%	−27.69%	0.85%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	22,289,637,179.27	20,146,087,495.39	10.64%	16,372,641,88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59,630,722.96	2,705,298,835.39	−23.87%	2,678,611,453.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92,598,732.54	1,620,272,387.13	1,324,194,607.05	1,946,835,03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947,155.01	−126,471,180.66	−203,945,483.09	−167,670,17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745,001.50	−132,349,033.34	−213,830,282.03	−188,540,13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994,272.13	−656,124,331.66	−752,824,792.68	−909,130,568.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2,6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5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12%	230,557,743	22,000,000	质押	114,78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5,090,953			
钟振鑫	境内自然人	0.52%	4,000,000			
潘迎春	境内自然人	0.47%	3,458,24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其他	0.37%	2,799,937			
廖辉	境内自然人	0.33%	2,500,000			
沈阳市风险投资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080,000	2,080,000	冻结	2,080,000
薛峰	境内自然人	0.24%	1,859,430			
陈华平	境内自然人	0.20%	1,568,945			
中国工商银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1,545,9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持股5%以上(含5%)的股东仅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家,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2.公司前十名股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3.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潘迎春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股票858,447股,薛峰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股票1,859,430股,陈华平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股票1,568,945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经济环境持续低迷,国内外市场复杂多变,行业与公司面临多重困境,公司总体经营状况不佳。2015年公司营业务收入638,390.08万元,同比下降18.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3,803.40万元,同比下降2,594.41%。公司通过分析市场形势,积极调整布局,拓宽经营模式,努力应对经营环境的变化,极力提升市场份额,充分把握一切有利条件,整合优化资源,推进产业发展。公司在深耕细作传统业务的同时,拓展新业务板块,顺应产业演进趋势,推动公司加快创新促转型。针对传统市场,公司继续寻求新的发展模式,通过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深入挖掘市场需求,积极响应宏观经济调整、产业转型升级带来的市场形式和客户需求变化。同时公司大力发展新领域,加大3C领域资源配置力度,努力提升公司发展质量与效益,实现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数控机床	4,719,817,450.07	3,456,211,227.11	26.77%	−8.51%	−8.42%	−0.0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41,024.01	39,898,509.87	−58.79%	本期增值税缴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42,293,048.96	190,774,948.95	131.84%	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167,401.26	−1,382,943.53	−56.72%	本期联营企业利润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76,901,293.09	121,308,861.99	−36.61%	本期债务重组利得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7,382,171.51	6,765,361.25	304.74%	本期债务重组损失、赔偿金等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2,656,235.59	41,821,487.85	−369.37%	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1月6日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优尼斯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新增租赁类业务,导致会计政策需要相应增加。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依照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控股子公司新增业务的业务特点,对于其产生的应收款项根据其特点制定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本次新增业务会计政策自控股子公司合并报告之日起开始执行。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新增业务的业务特点,参考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其所监管金融机构颁布的有关指引,对于其租赁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纳五个类别的分类系统进行风险分类组合并计提坏账,具体风险分类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正常类	0.00
关注类	5.00
次级类	10.00−35.00
可疑类	35.00−90.00
损失类	90.00−100.00

注:正常、关注类资产减值准备率次年按照迁徙率重新测算计提比例。

公司本次新增业务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本次对新增业务进行会计政策补充不会对公司 2015 年度预计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新增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准确全面地反映公司新增业务对财务状况的影响,提供客观、真实和公允的财务会计信息,并可以有效防范和化解资产损失,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二〇一五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二〇一五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6-26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4月18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监事。

2.会议于2016年4月27日在公司主楼2号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文华先生主持。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二〇一五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相关内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二〇一五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现形成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及其摘要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二〇一五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二〇一五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6.39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38亿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79亿元。由于公司净利润为负数,公司2015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二〇一六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2016-27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租赁集团公司土地、房屋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2016-28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与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许可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2016-29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关于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核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审阅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管理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有效执行。同时,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持续监督。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关于募集资金二〇一五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不在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丰富执业经验、资质齐全、业内公认、服务一流的品牌事务所,在过去的一年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预计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05万元,内控报告审计费用为69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二〇一六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2016年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特提请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不超过授信总额170亿元的额度内,办理融资事宜及与各金融机构相关的各项业务,主要包括银行贷款(含信托贷金、资管计划资金等)、承兑汇票、保理、融资性保函、融资租赁、信用证及银行授信等业务。

本授权自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有效。为提高决策效率,170亿元授信额度内的每笔融资项目,除非银行特殊需求,将不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管理层可在170亿元的总额度内,根据市场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各银行间进行调剂。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关于授权优尼斯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根据优尼斯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2016年业务发展需求,现提请董事会授权该公司拥有向有关金融机构基于办理租赁业务而获得有效期内累计不超过15亿元授信额度的授权,并同意在该授信额度下出具对设备的回购承诺,对租赁公司在合作过程中未恰当履行合同要求的职责造成的损失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本授权自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关于与全资子公司互相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2016-31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关于新增业务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1月6日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优尼斯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新增租赁类业务,导致会计政策需要相应增加。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依照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控股子公司新增业务的业务特点,对于其产生的应收款项根据其特点制定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本次新增业务会计政策自控股子公司合并报告之日起开始执行。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新增业务的业务特点,参考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其所监管金融机构颁布的有关指引,对于其租赁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纳五个类别的分类系统进行风险分类组合并计提坏账,具体风险分类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正常类	0.00
关注类	5.00
次级类	10.00−35.00
可疑类	35.00−90.00
损失类	90.00−100.00

注:正常、关注类资产减值准备率次年按照迁徙率重新测算计提比例。

公司本次新增业务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本次对新增业务进行会计政策补充不会对公司 2015 年度预计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新增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准确全面地反映公司新增业务对财务状况的影响,提供客观、真实和公允的财务会计信息,并可以有效防范和化解资产损失,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二〇一五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二〇一五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6-28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集团公司土地、房屋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二〇一六年度生产经营需要,租赁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机集团”)房屋、土地及车位,预计年度租赁金额为8,862.46万元。

由于沈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此租赁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七届十九次董事会,关联董事关锡友先生、刘鹤群先生、王莉女士、车欣嘉先生、赵彪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关于租赁集团公司土地、房屋的关联交易议案》,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事前认可,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本项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上公司关联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回避表决。

3.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法定代表人:关锡友

注册资本:155,648 万元

主营业务:金属切削机床,数控系统及机械设备制造;国内一般商业贸易,技术贸易;房屋租赁等。

截止2015年9月30日财务情况:营业收入585,962.68万元,净利润-39,816.15万元,总资产3,450,163.68万元,净资产600,431.46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三、关联租赁基本情况

2016年度公司租赁集团公司办公区域、生产区域,面积合计为419,527.39㎡,租赁单价为0.56元/㎡/天;租赁成品存放地27,355㎡,租赁单价为0.23元/㎡/天;租赁地下停车位60个,租赁费为27.72万元;支付集团公司年度租金合计为8,862.46万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

公司与集团公司所涉及的交易价格均比照市场同类交易的价格进行定价。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租赁沈机集团土地及房屋,土地及房屋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基本场所与必要条件。在经营稳健情况下,将会持续与关联方之间的公平合作。

六、年初至今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2016年初至今,公司共与沈机集团发生交易金额22.79万元(未经审计数)。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土地及房屋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基本场所与必要条件。此项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2016年度继续租赁集团公司土地、房产。

九、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6-29

关于与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许可合同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希斯机床(沈阳)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希斯沈阳”)转型升级的战略需要,为持续提升自主品牌产品竞争力,希斯沈阳计划与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机香港”)签订小规格斜床身卧车HTC2680产品技术许可合同。小规格斜床身卧车HTC2680是沈机香港旗下的一款中高端数控车削产品,市场前景良好。希斯沈阳计划分5期支付技术使用费,总计 287万欧元,约折合人民币约为2103万元(按汇率7.33计算)。

由于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沈机香港为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此交易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七届十九次董事会,关联董事关锡友先生、刘鹤群先生、王莉女士、车欣嘉先生、赵彪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关于与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许可合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事前认可,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本项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经营地址: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首席董事:刘岩

注册资本:53,108.11万元

股权结构: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持股

主营业务:设计开发、生产及销售机床、精密测量设备和精密位移传感器等,其中机床产品主要为卧式镗床、坐标镗床、加工中心等产品。

股东情况: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5年度,昆明机床实现营业收入77,659.48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9,638.52万元,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279,614.41万元,净资产88,917.24万元。

6.沈阳机床(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类型:有限责任

法定代表人:关锡友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营业务:机床、机床附件、机械电子设备的设计、开发、销售;

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股东情况: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财务情况:营业收入23,579.99万元,净利润-1,153.68万元,总资产14,425.65万元,净资产618.32万元;

7.沈阳菲迪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类型:有限责任

法定代表人:莫飞罗

注册资本:4251.7648万元

主营业务:数控系统、驱动系统、数控机床电柜制造、机电、机床、机床配件制造和机床维修。

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股东情况: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9%。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财务情况:营业收入2,096.97万元、净利润-442.33万元、总资产3,562.16万元、净资产2,779.65万元;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销售情况介绍

为拓宽公司销售渠道,增强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向沈机香港销售整机产品,预计全年交易额为18,585万元。公司向盈和投资下属子公司销售整机产品及零部件,预计年度交易额为7,694万元。公司向CY公司销售整机、刀架及钣焊件等机床配件,预计全年交易额为6,210万元。公司向希斯公司、昆明机床、设计研究院销售机床零部件,预计年度交易额分别为320万元、160万元、120万元。

2.关联购买情况介绍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下属子公司、事业部计划向研究院上海分院采购数控系统及整机,预计全年金额为74,925万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事业部向沈机香港采购进口功能部件,预计全年交易金额为21,416万元。公司下属事业部计划从CY公司采购整机和备件,预计全年金额为5,905万元。公司下属事业部向盈和投资下属子公司采购整机产品及齿轮,预计全年交易金额为756万元。公司子公司向希斯公司采购功能部件金额为600万。公司下属事业部向菲迪亚采购整机,预计全年交易金额为116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整机及机床配件,有利于拓宽公司销售渠道,有利于公司增强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i5智能机床操作面板以来,市场对i5智能机床的认可度逐渐提升,根据市场需求,公司本年度加大了对i5系统的采购,此项交易有利于公司扩大市场销售份额,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及品牌影响力。

公司向其他各关联方采购机床及零部件,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维持公司主要采购链条的稳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与关联方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交易价格依据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相关协议以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6-25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除王莉董事以通讯形式参会外,其余8名董事现场出席。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关锡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二〇一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相关内容,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二〇一五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二〇一五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详见2016—24公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二〇一五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二〇一五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6.39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38亿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79亿元。由于公司净利润及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2015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二〇一六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2016—27号公告。

董事会关联董事关锡友先生、刘鹤群先生、王莉女士、车欣嘉先生、赵彪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本项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租赁集团公司土地、房屋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2016—28号公告。

董事会关联董事关锡友先生、刘鹤群先生、王莉女士、车欣嘉先生、赵彪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本项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关于与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许可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2016—29号公告。

董事会关联董事关锡友先生、刘鹤群先生、王莉女士、车欣嘉先生、赵彪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本项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关于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二〇一五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募集资金二〇一五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2016—30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丰富执业经验、资质齐全、业内公认、服务一流的品牌事务所,在过去的一年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预计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05万元,内控报告审计费用为69万元。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6-23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 年 4 月2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林木西先生书面辞职报告,林木西先生因连续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即将满六年。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林木西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林木西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林木西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其辞职报告自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因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独立董事林木西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直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林木西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6-27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结合2016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预计2016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形成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3,089万元,向关联方采购形成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03,718万元。

1. 董事会审议情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回避表决的董事姓名:表决时关联董事关锡友先生、刘鹤群先生、王莉女士、车欣嘉先生、赵彪先生进行了回避。

3.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在股东大会上公司关联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预计金额
	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整机产品	18,585
	沈阳盈和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整机、零部件	7,694
	云南CY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整机产品	6,210
	希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铸件	320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钣焊件	160
	沈阳机床(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分线器	120
	关联销售小计		33,089
	沈阳机床(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i5数控系统	74,925
	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进口功能部件	21,416
	云南CY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整机产品	5,905
	沈阳盈和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整机产品、零部件	756
	希斯有限责任公司	机床配件	600
	沈阳菲迪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采购整机产品	116
	关联购买小计		103,718
	合计		136,807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沈阳机床(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8,958.66万元;与沈阳机床(集团)希斯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112.15万元;与云南CY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94.25万元;未与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与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241.98万元;与沈阳盈和投资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3,348.60万元 ;与沈阳菲迪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17.82万元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关系介绍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是本公司大股东,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机香港”)、沈阳盈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和投资”)、沈阳机床(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机床”)、沈阳机床(集团)希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斯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云南CY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Y公司”)为其下属外公司。沈阳菲迪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董事担任其董事形成关联关系。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上述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沈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经营地址: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首席董事:刘岩

注册资本:6545万欧元

股权结构: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持股

主营业务:兴办实业、产品供销业、经营投资管理、企业并购、进出口贸易业务及经营其他业务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财务情况:营业收入26,441.86万元,净利润-303.9万元,总资产114,606.51万元,净资产44,396.48万元